

证券代码：400176

证券简称：奇信 3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和表决，同意选举程卫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组成之日起算。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中关于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

程卫民先生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25 日

附件：

程卫民先生，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1998年8月至2000年7月任武警水电第二总队第七支队四连司务长，2000年8月至2014年12月任武警水电第二总队财务科会计，2016年4月至2020年10月任新余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20年10月至2021年8月任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1年9月至今任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

截止目前，程卫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程卫民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经核实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